

道德与诚信承诺

Anixter 被公认为是一家公正、诚实、道德和负责任的公司，我们对此深感骄傲。我们的正直已经帮助 Anixter 赢得了这一行业的全球领导者地位。在支持公司责任举措的过程中，我们非常荣幸地参加了联合国《全球契约》，并且遵守《全球契约》从《世界人权宣言》、《国际劳工组织关于工作的基本原则和权利宣言》、《里约环境与发展宣言》以及《联合国反腐败公约》中摘取的十大关键原则。

在我们继续履行以合乎道德的、负责任的方式开展业务这一公司承诺的过程中，Anixter 致力于与遵守同样严格的道德标准的供应商、制造商、承包商、咨询公司以及任何向 Anixter 提供产品、服务或代表我们工作的第三方或中介机构（统称为“供应商”）合作。

我们制定本《供应商行为守则》（本“守则”）是为了向供应商明确我们希望他们以道德和负责的方式开展业务。供应商必须遵守本守则，否则我们有权立即终止与违反本守则的供应商之间的业务关系。我们还保留采取符合此类情况以及所有地方、州、联邦和国际适用法律、规定、命令、法规和指令、惯例、监管要求和行业规范（经不时修订）（统称为“法律”）的任何其它合理措施的权利。我们希望供应商要求任何为我们提供产品或服务的所有第三方供应商或下级供应商遵守本守则。我们保留根据适用法律或 Anixter 合规计划的变更来更改本守则要求的权利。有关本守则的最新版本，请访问 anixter.com/suppliercode。我们强烈建议所有供应商阅读“[了解 Anixter 供应商行为守则](#)”培训单元，具体可访问 anixter.com/bpoverview。

遵守法律

供应商在开展业务时应遵守所有适用法律，包括但不限于与环境、工作关系、人权、健康和安全、环保、反洗钱、反垄断以及证券（即内幕交易）相关的法律。此外，供应商在开展业务时应遵守联合国《反海外腐败法》、英国《反贿赂法案》以及其它所有适用的反贿赂和反腐败法。与监管机构代表和政府官员商讨时，供应商必须做到坦诚、直率、透明和可信。

如果供应商与 Anixter 相关的任何交易中有弱势、小型或少数族裔企业（无论是联邦企业还是州级企业）参与其中，供应商应确保此类交易、参与和实践完全符合所有适用法律。

供应商应向 Anixter 披露所生产或提供的产品中所包含的设备、系统、服务、零件、部件或元件是否由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或美国国防部有合理理由认为属于 2019 财年国防授权法案 (Pub. L. No. 115-232) 第 889 条（简称“第 889 条”）所涵盖的电信设备或服务定义的任何其他实体生产或提供，包括此类实体的任何子公司或附属公司（统称“受限实体”）。如果其中包含由受限实体生产或提供的产品，则供应商应立即按照 Anixter 的要求提供零件号、序列号或任何其他相关信息，以确保符合第 889 条及适用的国家法律。供应商还应披露其是否能够确定出售给 Anixter 的产品是否由受限实体生产或提供。如果向美国联邦政府供应产品，供应商应遵守 FAR 52.204-25 中关于“禁止购买部分电信和视频监控设备或服务”的规定。

禁止贿赂和腐败

我们对贿赂及其他形式的腐败行为采取零容忍的态度，秉持专业、公平和诚信的执业原则，并遵守所有适用的反贿赂和反腐败法，无论所在地。我们期望并要求供应商遵守 Anixter 业务合作伙伴反腐败政策的各种规定，具体信息参见 anixter.com/bppolicy。

不公平商业行为

供应商不得串通投标、操纵价格或采取其他垄断行为，或与其它供应商瓜分客户或市场，且不得参与国际联合抵制行动，但美国政府或适用法律制裁的除外。供应商必须遵守所有适用的反垄断法、贸易法规以及竞争法。

人权与禁止贩运人口

供应商应维护公司内部所有人员的人权。包括但不限于：

童工：

- 不雇用年龄小于适用最低年龄要求的童工，不利用儿童从事劳动，即生理上、社交上或道德上有危险、有危害的工作，导致儿童无法接受教育或要求儿童在受教育的同时从事长时间和繁重工作。

强迫、胁迫、契约约束劳工：

- 雇佣关系必须是自由选择的。
- 不得违反适用法律，使用因任何形式的强迫、胁迫、奴役或人口贩卖行为而遭到强迫、监禁、抵押(包括债务劳役)或受契约约束的劳动力或童工或工人。
- 不得扣留或以其他方式破坏、隐藏、没收或拒绝员工取用其身份证、出入境证件或其他贵重物品，包括工作许可证和旅行证件。不得通过扣留个人文件阻碍员工就业或限制其自由。
- 如适用法律有规定，应按要求提供雇佣合同、聘用协议或其他书面工作文件。雇佣合同的撰写语言应为员工能理解的语言。
- 在符合供应商的终止雇佣关系程序和适用法律的情况下，准许员工随时请假或终止雇佣关系。

- 不得要求工人向雇主或代理商支付招聘费用或其他与聘用有关的费用，如发现工人支付了这类费用，应予退还。招聘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前往招聘活动所在国的相关差旅费用、在国内和用工方所在国办理官方文件和工作签证的相关费用。
- 严禁进行性交易。
- 在员工招聘或承诺雇佣过程中不得使用误导或欺骗手段。
- 不得使用不符合招聘活动所在国家的当地适用劳动法的招聘人员。
- 如当地适用法律有规定，在雇佣关系结束时，为所有不是用工方所在国国民的、出于为供应商工作的目的而来到该国的雇员提供返程交通或支付返程交通费。
- 如果要求提供住所，不提供或不安排不符合用工方所在国住房和安全标准的住房。

平等与不歧视：

- 倡导所有员工能够得到平等的机会和待遇，无论肤色、种族、国籍、社会背景、身体是否残疾、性取向、变性、怀孕、生育、政治或宗教信仰、性别或年龄。
- 确保移民工人享受的工作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工资、福利、住宿)不低于所在国的国民待遇。确保移民工人(或其家庭成员)不因为受到向当局告发的威胁而被迫接受工作或继续工作。
- 此外，向美国政府提供商品或服务的供应商必须遵守 41 C.F.R. §§ 60-1.4(a)、60-300.5(a) 以及 60-741.5(a) 的规定。这些法规禁止歧视符合工作要求的受保护退伍军人或者残疾人员；禁止歧视所有人员的种族、肤色、性别或国籍。此外，这些法规规定总承包商和分包商应采取积极的行动以不歧视种族、肤色、宗教、性别、国籍、受保护退伍军人或残疾人员的态度雇佣人员。

不得施以苛刻或侮辱性待遇/骚扰:

- 严禁以任何违法行为对待员工，比如心理折磨、体罚、性骚扰或其他骚扰、口头辱骂或其他形式的恐吓。
- 严禁对工人、工人家属或亲密同伴施加或威胁将施加身体暴力或性暴力、骚扰、威胁。

公平工资/补偿和工作时间:

- 提供公平的薪资，不得低于适用法律规定的最低工资。
- 禁止将克扣工资作为纪律措施。
- 确保所有工人完全、彻底地支配其劳动所得。
- 遵守任何适用法律准许的最长工作时间。
- 确保所有加班均属自愿。

流动自由和结社自由:

- 认可和尊重员工加入或不加入合法社团或组织的自由，包括工会。
- 不得限制工人在设施中的流动自由，不得不合理地限制雇员进入或退出公司提供的设施。

申诉程序:

- 也可致电美国卫生与公众服务部的全球人口贩卖举报热线举报人口贩卖事件：
<https://humantraffickinghotline.org/report-trafficking>。

供应商不得参与任何形式的人口贩卖或奴役活动，应当遵守所有适用法律的相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 FAR 52.222-50 打击人口贩卖法规和英国《现代反奴隶制法案》(如适用)。

一旦收到 Anixter 的书面要求，供应商应向 Anixter 提供供应商人权和反贩卖人口政策的副本，或提供可以获得供应商政策的网址。

安全和健康

供应商应向所有员工传达对员工的行为和职责的期望，确保员工遵守安全和环保工作准则，其中包括保持工作场所无人吸毒、无骚扰行为、无人携带武器，并完全遵守所有适用的健康和安​​全法，包括适用于应急准备、工业卫生、重体力劳动、机器保障、卫生和住房领域的健康和安​​全法。其中包括控制工作场所中的非条件、非安全行为的风险、提供适当培训以确保员工获得健康和安​​全问题方面的教育以及开发和维护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体系。

在新冠病毒全球大流行期间，供应商应遵守各种适用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疾控中心指南和世卫组织议定书，帮助阻止和减缓新冠病毒传播。供应商还应提供充足的个人防护装备 (如口罩和手套)，并根据适用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实施保持社交距离的政策，以保护其员工、承包商、客户、供应商和社区。

环境产品合规和可持续发展

供应商应以环保和高效的方式运营，以最大程度地降低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并根据本守则将产品合规性最新情况立即传达给 Anixter。包括但不限于：

- 根据适用的环境保护、危险品、空气排放、废品和废水排放法规和国际标准行事。
- 最大程度地减少环境污染和所有类型的废弃物，包括水土保持措施以及回收利用或源头削减政策。
- 积极参与环境风险控制、确定危险、实施解决方案。

- 取得、持有和遵守所有必要的环保许可和注册。
- 根据所有适用的物质控制法制定合规声明，包括但不限于加州 65 号提案、WEEE 指令、RoHS 和 REACH 法规。此外，通过 Anixter 和/或客户门户网站或通过常规邮件或电子邮件按照说明填写并提交产品级物质声明。
- 确保产品和包装要求中包含州、国家和国际适用法规 (包括但不限于加州 65 号提案及 UL、CSA 和 CE 认证) 要求提供的合适的环保合规标识和标签。
- 供应商应考虑到在美国境内出售给 Anixter 的任何产品最终都有可能加利福尼亚州销售。因此，应为所有适用产品贴上符合加州第 65 号提案的标签。
- 根据所有适用法律制定合规声明，包括但不限于 WEEE 指令、RoHS 和 REACH 法规及 1986 年《安全饮用水和有毒物质强制执行法案》(加州第 65 号提案)。此外，(i) 如供应商提供的任何产品含应申报的物质，则供应商应在 Anixter 购买此类产品前以书面形式告知 Anixter，并 (ii) 通过 Anixter 和/或客户门户填写并提交产品级物质申报单。
- 确保产品及外包装上带有适用法律规定的相应环保认证标志和标签。

交货时，供应商应在适用法律要求范围内在安全数据表或其他书面声明中指出各种产品所含的危险或有毒物质 (根据所有适用法律对该术语的定义)。除标识的这类有害或有毒物质以外，供应商保证产品在交付时不包含任何有害或有毒物质。所有与物质声明有关的安全数据表应同时提供原材料、零部件和成品。此外，必须发送电子邮件给：

environmentalproductcompliance@anixter.com。

国际贸易合规

当进行货物装运、出口、转口、运送、运输或发运以及向 Anixter 移交技术数据时，供应商必须遵守美国、欧盟及其他所有国家的适用法律、法规和行政命令。此外，供应商必须确保其进口的零部件、组件和技术数据符合拥有管辖权的所有法律、指令和法规。如果美国、欧盟或其他地区性单边和多边管制条例中限制与特定实体、个人或国家进行交易，供应商不得向 Anixter 直接或间接供应来自此类实体、个人或国家的商品或服务。供应商应实施合规流程，对其员工、客户、供应商、代理商和其他业务伙伴 (包括交易各方) 进行筛选，以确保遵守适用的美国、欧盟和其他有关禁运和制裁的适用法律法规。

道德采购实践

供应商应从遵守与本守则相近的诚信和道德标准的第三方处采购原材料、零部件、成品和/或服务，并且应在其整个供应链针对这些原则建立问责制度，包括 (i) 确保其供应链中不存在奴役、劳役、强迫劳动和人口贩运；(ii) 根据 Anixter 的《冲突矿产政策》，制定禁止采购冲突矿产的政策和程序 (并且在 Anixter 要求时报告其产品中是否含有冲突矿产)，具体信息参见 anixter.com/conflictmineralspolicy。

供应商必须采用必要的方法和流程，(i) 确保将假冒零部件和材料引入可交付产品原材料、子组件、成品和/或服务的风险降至最低；(ii) 检测假冒商品、零部件和材料，并在适当情况下通知假冒商品收件人，从交付产品中排除假冒零部件和材料。此类方法和流程至少需要符合供应商所在行业的基本惯例。供应商必须遵守 DFARS 252.246-7007 和 DFARS 252.246-7007 (如适用) 的规定，并将 SAE AS5553 作为上述流程的指导方针。供应商必须及时回应有关任何零件或材料来源的询问。在适当情况下，我们会尽力向公司内部、制造商、客户、GIDEP 以及刑事侦查机构举报所有已知的假冒及不合格零部件。

知识产权的保护

供应商必须遵守和保护各方的知识产权，只使用合法获得和许可的信息技术和软件，并且只根据许可的用途和使用条款使用软件、硬件和内容。供应商必须符合 Anixter 和其它公司的知识产权，并且在技术和工艺转移的过程中注意保护知识产权，其中包括版权、设计权、技术诀窍、专利、商标和商业秘密。

数据隐私

保护员工、客户和其它业务合作伙伴的个人信息对于 Anixter 的业务而言至关重要，并且我们致力于保护这些信息。所有供应商必须遵守 Anixter 合作伙伴个人信息保护政策中涉及数据保护和隐私权的所有适用法律法规，具体信息参见 anixter.com/bpdataprivacy。此外，有权获取 Anixter 内部或机密信息的供应商必须遵守“第三方访问 Anixter 信息系统政策”的规定。

在 ANIXTER 的经营场所应采取的适当行为

对于所有供应商员工以及供应商雇佣的任何第三方代理，在访问 Anixter 或 Anixter 客户的经营场所或房产时，都应始终确保其行为举止适当且符合职业要求。不当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在酒精影响下或因酒精影响做出的不当行为；使用非法药品；使用受管制药物（经批准用于医疗用途的除外）；携带任何类型的武器；和/或存在骚扰、威胁或暴力行为。

举报违规行为

我们希望并要求所有供应商及时举报任何疑似违反本守则的行为。供应商可以通过线上途径（登陆 anixter.ethicspoint.com 网站）、写信给 Anixter Inc（收件人：首席合规官，地址：2301 Patriot Boulevard, Glenview, Illinois 60026, USA）或者发送电子邮件至 ethics@anixter.com 进行匿名举报。我们将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保密，并且绝不允许对诚信提供建议或举报可疑行为或违规行为的个人进行任何打击报复。

审查

我们的供应商应 (i) 制定、实施和保持适当的书面标准、流程和管制措施，保留完整、准确的记录，并 (ii) 定期自我评估运营情况，以确保遵守本守则和适用法律。根据要求，供应商应允许我们或我们的授权代表查看其记录和设施，以证实其是否遵守本守则和适用法律。根据要求，供应商还应完成我们提供的与遵守本守则有关的各种调查表和/或问卷，并迅速交回。

其他保证

按照 Anixter 的合理要求，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成本和费用执行和交付更多这一类文档和信息并采取进一步措施，从而合理必要地履行本守则规定的义务或全面发挥本守则的效果。